

梵高的果树花开

□朱烦瑜

现在是2016年3月。我穿行在阿尔卑斯山下的乡村小径。村里的杏花初绽,在寒气将去未去的春风里素素地开着,为早春的大地送来了第一份诗意。

天气不算好也不算坏。我流连在杏花树下,并未急着匆匆离去。透过杏枝看到的远外天穹,色彩蓝得温和、恬淡。这种景致让我忽然忆及梵高的名作《杏花枝头》,以及作品背后的一些遥远故事。

收藏在阿姆斯特丹梵高博物馆的《杏花枝头》创作于1890年。其时,梵高经历了在法国阿尔的割耳事件后,被转运到附近圣雷米乡村的一所疯人院里,接受癫痫病的治疗。

被困在疯人院的日日夜夜里,病友发作时的狂语撕碎了梵高的神经,宗教幻觉又不断缠绕他的头脑。急于离开疯人院去重过自由人生活的梵高,只能在与大自然的对视中获得精神上的慰藉。

疯人院的高墙锁住了梵高的脚步,却锁不住他对重生的向往和对绘画炙热的渴望。等到次年2月,初春的暖气遍地拂来,杏树又再花满枝头,一日,梵高收到弟弟的信,得悉弟弟提奥喜获麟儿。他喜出望外,便以蓝天映衬杏花树花入题,画了一幅《杏花枝头》,作为送给侄儿受洗的贺礼。

《杏花枝头》的画面简洁明净,画境清旷幽邃。柔软笔意间,杏花恬淡,毫无尘俗。当我静静站在画框前的时候,似乎能在寂寂中感受到实物的端美和清逸。几支弯曲伸展的杏枝,主色为厚朴的橄榄绿,与青蓝色天空的底色正好相融,融成淡泊雅丽的意韵。这段时期的梵高,画风和技法都受到日本版画风格的影响。在这幅作品上便有明显的体现。

我对画幅中梵高调配的青蓝色调尤为着迷。那种蓝,难以说得准确。它既不像湖蓝那样明亮,也不像普蓝那么低迷,而是暗含一种典雅温和,让我不禁联想起旧时江浙乡村蓝染花布的质感,一种岁月安稳的况味。普罗旺斯省的2月,春风里还有融尽残冬的余寒。配上如此

青蓝冷调,真是好看。

春天是冰雪消融后万物生发的季节,大地且因刚刚从茫茫雪季醒来而分外纯粹。在欧洲,无论是在什么地方,此时果树的繁花盛开,都具有一种点睛的魔力,会给大地铺上一层妩媚的暖色,勃发出充满希望的惊心之美。我在欧洲生活了将近20年,每每到到了春天,都禁不住反复咏叹,对这种意蕴真是深有体会。

在欧洲主要的果树当中,杏树是报春最早的树。我知道,它们都是从我祖国而来的舶来品,随着硬瘦的驼声从新疆一路遥遥而来,来到法国和瑞士仅有约莫200年历史。入春,杏花簇拥在枝头,含苞时呈纯红色,开花后颜色逐渐变淡。最后,花落时变成纯白色。一生的花事无不是洒丽澹远。

杏花绽放之后,会有樱花接续,再有桃花,再有李花,再有梨花,再有苹果花。花事也爱扎堆争春赶热闹,谁的双眼都绕不开。一轮一轮,汹涌而来。开到荼蘼,才肯罢休。

其实我在早年赏阅梵高的画册时已有发现,梵高对果树花开的热爱,在他创作《杏树花开》的早两年已在阿尔的岁月中有所显现。对巴黎充满厌倦的梵高,在1888年春天南下来到阿尔。初到阿尔时,他不巧遇上28年来最冷的一个2月。如斯寒意,迫使他不得不留在室内作画。但是杏枝还是开花了。在这段时期的画作里,梵高就有杏枝入题的习作。取名《花瓶中开花的小杏枝》,布面油画,尺幅不大。

继有一幅《开花的小梨树》,属于同期的作品。画幅当中,入题的梨树虽是小树,但是树型清朗矫健,枝条伸展有力,梨花一簇一簇挂满枝头,有一种铮铮向上生长的气势。和《杏树开花》相比,这幅画的色调比较暖和,淡黄的底色似是镀上了阳光的质感,格外柔媚。

这一年的春天,梵高不知疲倦地创作,画笔随花历快速舞动。转眼到了3月,他先是画了一幅桃树花开的油画,作为礼物,给刚刚过世的画家莫夫的遗孀寄去。这幅画他画得很满意。趁着如斯

兴致,后来又继续画了更大的一幅,取名《粉红色的桃树》。

也许是因为画题纯粹意境清透的缘故吧,《粉红色的桃树》给人的感觉,天地静阔,春风骀荡,画境要更加开阔高远。画面上的花都开好了,花色的明艳和妩媚,在云彩和天空的衬托下,一层一晕染出来,似乎能透过纸页,闻到花香的芳馥。

可见花境也能力辟混沌,渡人于彼岸。对于梵高生命深处曾有的哀伤和悵闷,到了此时此刻,都在与艺术神交的欢愉中暂时消隐了下去。我一直相信,画境和心境是相通的,画中之境无不是画者精神面目的倒影。

普罗旺斯春天的乡村之美让梵高画得很起劲。他充满激情,按捺不住。画意勃发,一刻不缓。到了4月,他在给弟弟提奥的信中写道:“现在果树都开花了,我要画一幅使人赏心悦目的普罗旺斯的画。看在上帝的分儿上,快点给我寄颜料来,果树开花的季节是很短的。”

是啊!春天的果树只忙开花,但是好花偏偏不耐开。一瞬花开,一瞬惊艳。一瞬花落,一瞬伤怀。太无常,太匆匆。就像我们的青春,太美好,又太短。

梵高在阿尔的这一年,普罗旺斯地区的自然之美赋予了他创作风景画的灵感,对色彩的感觉表现出异乎寻常的强烈。在1888年3月24日到4月21日不到一个月的时间里,梵高就以阿尔盛开的果树入题,画了14幅油画。

这些都是梵高癫痫病发病自尽之前,流寓在普罗旺斯乡村的最后时光里,以果树花入题的作品。他腕下的果树繁花,富含天地的精魄,常让我赏着赏着会产生见意忘言的意绪。在这段时期,他努力管住自己的情绪,把患病后的压抑和愁绪都转化成动力。尽情创作,兴寄深微,为世人留下了大量的稀世之作。

山风轻摇,摇落了一地的杏花花瓣,也摇醒了我的思绪。我附身轻拾起一捧落英,默默填入随行的日记本。谨以为念。



花瓶中开花的小杏枝



杏花枝头



开花的小梨树

参加某刊笔会,主办方安排参观一家古刺绣陈列馆,其中绣帕、香囊、枕顶无不做工精细,古色古香,加之灯光辅助,将乡土气十足的古刺绣耀耀得熠熠生辉,让人好像看到一位文静娴雅的绣女站在面前,顾盼生辉,千针万线,刺出似水柔情。陈列馆正面墙壁上悬挂的是一块若披肩般的红色绸缎,上面有交叉的金黄色边线和色彩艳丽的龙凤呈祥图案。与玻璃柜内的绣品相比,这件绣品制作算不得精细,我却颇感兴趣。这是块红盖头,旧时新娘出嫁时披在头上,遮挡娇颜的物件。

我也是第一次真正见到红盖头,尽管以前在影视作品中多次看到过,还是被深深吸引。挂在墙上的红盖头,虽然没披在新娘头顶,缺少了喜庆气氛陪衬,显得落寞寂寥,带着岁月的烟尘,我还是感受到了一种渴盼的眼神。好像看到一位光鲜的儿儿,披着它,怀揣一颗怦怦跳的心,巧笑倩兮。

红盖头所用绸缎质地细密,当年,披在新娘头上,加上红色嫁衣,外人能见到的,是一个红彤彤的儿儿,新娘眼前出现的,是一个红

红盖头

□韩振远

彤彤的喜庆世界。出嫁时无论什么心情,都会被眼前的红色光影消弥,等待她的只有盖头解开的那一刻。

盖头是旧时女儿家的宿命,是性的隐喻,家族繁衍的象征,像挂在新娘脸上的一道帷幕,神秘、浪漫、光彩夺目,让人心怀期待。徐徐拉开后,婚姻大戏才算正式开演。订婚过程、迎亲场面、婚礼上的热闹都是大幕开启前的过场。许多人将盖头理解为遮羞物,照我看来,遮羞是其次,防止双方反悔才最重要。对于新婚男女来说,婚姻就像一锤子买卖,无论对方怎样,都要到洞房花烛夜,才能揭开谜底。

北斗星紧跟在身后,七颗星都有鸡蛋大小的光亮,照彻了脚下的路。我在海边的松林里匆匆走着,头顶的星空不停旋转,季节正在星斗的旋转中暗自更替。又到初秋,正是捕银鱼的好时节,此时的银鱼肥硕、滑嫩,甚至成群结队地跃出海面,在空中划出白亮的弧线。两天前,父亲和他的几个堂兄弟在这里起锚离开半岛,开始了为期两天的海上作业。两天,正是渔船环绕海湾一周的时间。

算准了返航的时间,我早早来到码头,盼望着父亲的船快些回来。四下里响起了“沙沙”声,这是9月里的“虾暴”。有一种巨鳌虾,擎着两只鳌一开一合,似乎永远不知疲倦,而成千上万只虾在弧形的海岸上同时开合长鳌,便成了合奏,铺天盖地的声响,让人忽然觉察到脚下的这片海滩是活着的。一只长嘴鸥盘旋几圈,落在浅滩上,低头啄起巨鳌虾,虾蜷露在褐色的鸟喙外面,还在不停地开合。长嘴鸥将嘴指向天空,微微松开口,虾滑进了喉咙,发出咕咕的吞咽声。一只虾的消失,丝毫没有阻挡群虾的巨大合奏,长嘴鸥转身飞去了,它飞向海湾深处。就在它消失的地方,我望见父亲的船从岬角上拐进湾里来。那是一个漂亮的转身,正是顺风顺水,他们顺流漂来。船划破水面,悄无声息,船上人影晃动,他们在水上滑行,夜色里传来了他们说话的声音。

小船吃水很深,一进港就横了过来,那是前所未有的收获,船上传来一阵阵笑声和吵闹声。还没靠岸,就有两条人影飞身跳上岸来,在平坦地带摊开了黑油布,两人各扯住油布的一端,朝相反的方向跑去,脚步轻快,经过浅水洼时,溅起的水珠油亮,很快又熄灭在地上。油布摊平,罩住了大片地面,船也稳稳靠在了岸上。圆网兜呈饼状摊在地上,解开捆扎的绳子,把金属光泽的银鱼倾倒在黑色油布上,四处流溢,我们赶忙兜住油布角。银鱼离开水已经有很长时间了,大多睁着眼朝天看,没有力气再蹦跳了,每块鳞片上都映着天上的星光,紧接着,又有银鱼倒出来,油布上的光亮在不断伸展,照亮了我们的脸,在亮光中,我认出了父亲,还有父亲的堂兄弟们,这些脸有着惊人相似的清瘦轮廓,我们来自同一根脉,每个人都在别人的脸上隐约看到了自己。

在这样的夜晚,我们用手势交谈,生怕打破夜的寂静。油纸的四个角上都有铁环,四个角合拢,两人拍的大杆秤出场了,铁钩挂住了铁环,大包的活鱼离开地面。我拨着油腻的算盘给大家人分鱼,每拨一下,算珠上都有鱼鳞片掉下来,而算珠的油膩和指尖的粘连变得越来越紧了。我暗记着算珠的位置,在黑暗中拨打算珠,五指用力恰到好处,算珠多时用大力猛推,算珠少时抬指轻弹,算珠相碰不发出任何声响。

所获之鱼均匀分成了6份,分给6家,用各色油纸兜住,塞进竹筐里。在那块最大的礁石后面,藏着6辆独轮车,用拇指粗的铁链锁在一起。父亲拿钥匙打开链条,大家找出自己的车,把鱼筐勒在车上,推着车摇摇晃晃地走了。

我和父亲走得最晚,我们望着5辆独轮车走远,推车人的背影把鱼筐挡住了,由我这边望去,车轮变成一条竖直的黑线,支撑着满车银鱼的重量。我帮父亲扶着车子,父亲打第一道线的时候就连拽了三下,绳子深陷在鱼筐里。有一回我在车上捆鱼筐,走到半路绳子就滑脱了,鱼筐滚进沟里,鱼游走了大半,打那以后,父亲再也不让我捆筐了。看月亮的位置已快到半夜了,经过一片盐池时,那只狗迎面跑来,在离我们几步远的地方停下。盐池间的小路只能容一个人走过,父亲推着手推车,我在后面跟着,狗正好把路堵死,再也没有缝隙经过了,况且还是这样健壮的一只大黑狗。

狗忽地直立起来,两只后腿着地,两条前腿在空中踢腾,月光的闪电瞬间勾勒出它的轮廓,它的身躯有着与黑夜同样的颜色和质地,短而硬的鬃毛上,那些白亮的反光才把它和黑夜区分开来,脖子下面还有一圈锃亮的褶皱,舌头上也闪着光,我和父亲都失声惊叫起来。在我们的印象里,似乎只有那些修炼成精的动物才会学着人样两腿直立,窄窄的土路顿时旋转起来,下面传来水声,盐池

里还有不知深浅的海水。

已是半夜了,海边的凉风起来了,沿着裤管盘旋上升,腿上的汗毛根根直立起来。那畜生嘴里喷出的热气已经在空中凝成了滚圆的白柱。这时,父亲忽然飞起一脚,不偏不斜,脚尖正点在狗的心窝,狗身上的光亮刹那间熄灭了。如果在白天,肯定会看到它胸前油亮的黑毛上印着一个清晰的泥脚印。

事后父亲跟我说,他当时想都没想,就胡乱踢出了那一脚。看着狗斜着飞出了土路,他难以确信,刚才竟然踢中了。紧接着,我们听见了狗落水“扑通”声,还有连成一串的尖叫。我们顿时轻松下来,黑狗吐出的热气还停在空中,父亲挥挥手把它驱散了,像擦掉黑板上的粉笔道,来回擦了多少次才擦干净。

我两鬓已经热汗涔涔,冷风一吹有些发麻。黑狗在盐池里扑腾着,我们往下看了一眼,没有看见它,只听到它口中发出哑哑的“呜呜”声,这让我们紧缩了半天的心颇感抚慰,回家的路在脚下豁然展开,而在刚才,这段路被狗吞掉了。

18年过去了,在城市的夜晚,日光灯照得房间里如同白昼,我们照例昏昏欲睡,电视里一张张脸在眼前变得模糊不清,嘈杂的歌声也已经细若游丝,父亲就在我身边,此刻,他靠在沙发上睡着了,鼾声如雷。在这样的夜晚,是否还会有人记起那个遥远的获鱼之夜?

夜游曦园

□王子瓜

这里曾是个旧书店。
那年我大一,来这里买些没用的书。

很大程度上,这家书店满足了
少年时我那些尤为轻浮的想象。

我走到门前,太阳在这里画着一块明亮的矩形,仿佛另一扇门,

让人着迷。攥着刚取的新钞,
我问老板,这本书打几折?

我常疑惑时间,它是什么形状,
有着怎样的颜色,追忆的利刃要用多久,

才会豁开它的颈脉?他瞄了一眼,
告诉我五折。我转回身,

穿过排排书柜,和狭长的台阶,
回到二楼角落,盯着书与书之间那

空旷的空白。一种对生活
不着边际的想象,带着一点酸味

和一点难以觉察的、年轻人
特有的情欲,在那个下午膨胀,

充满两层阁楼,漫出书店的门。
这个深夜,曦园安静得,就像一些

没有生命、不会发光的石头。
我又闻到了它,在颓墙和荒草附近。

我两手空空,离开书店,
在以后的三年里迅速变老,

再在一个命定的日子死去,
仿佛一滴水返回漫天的白云。

那个下午所发生的事,还有一生中
其他浓郁的日子,却使我,变得比来时更轻。

回乡偶书

我和老毕,我们从小玩到大。
我们结伴去大街东头
一起洗过二十多年的桦春池。
路上下着不大的雪,行人也都不打伞。
泡澡时,我们在水面若无其事地
制作一些小小的回旋。
没泡多久,我们就起来冲淋浴,
接着去更衣室。我穿起秋衣,速度很快。
不是因为冷,只是觉得外边在下雪。
老毕坐在对面,晾他二百斤的肥肉。
他说烟你抽不抽,我说不。
他说别急着穿啊,坐这儿聊会儿天。
我说那我去买两盒牛奶。
更衣室的低气压,让我的嗓子更难受。
旁边那人躺着,和修脚师傅在聊天。
师傅说他去北京深造了一年,
那北京人是厉害,咱搓澡都比不上人家。
新声叮着一屋子睡着的老男人,
有的白花花,有的黑黢黢。
生活在皮质的床铺上,留下一道道取脏的划痕。
我回来戳开牛奶,和他聊天,
我们不时举盒碰上一碰。
雪在我头上下着,
越下越大,
他也不是浑然不知。



王子瓜:1994年生于江苏徐州,复旦大学中文系现当代文学专业2016级硕士研究生。诗作、译作、评论散见于《诗刊》《星星诗刊》《诗林》《飞地》《上海文学》《上海文化》《复旦诗选》等刊物。

点评

王子瓜对生活观察的细微程度,令我震惊又哑舌,他呈现出的诗歌文本,真实中浸透出些许的浪漫,浪漫中夹杂了稠稠的悲伤。
——范墩子



本栏目与《作品》杂志合办

